

安徽新华学院 学生处 文件

院学字〔2019〕16号

关于开展安徽新华学院就业创业优秀论文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安徽省第十四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皖教秘[2019]4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开展安徽新华学院就业创业工作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

全体教职工

二、论文内容：

内容侧重有关毕业制度、就业政策、就业创业指导课程体系建设、毕业生职业生涯规划等方面的理论和实践研究文章。

三、论文要求：

- 本次论文评选需上报就业创业论文电子版（word版式）。
- 论文评选推荐清单（见附件1）
- 论文规范要求（见附件2）。
- 本次论文评选，分就业指导类（A类）和创新创业类（B类）两大类，请作者在封面及正文第一页的右上角位置注明参评类别，并同时附查重报告，参评论文须未在公开刊物上发表过。

4.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请于4月25日前，按要求将论文材料（纸质稿、电子稿）送至学生处孙珊珊老师处，学生处将推优参加“安徽省第十四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优秀论文评选”。

5.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安徽省第十四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见附件3）。

